第21次局长办公会 会议材料之6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永安市、大田县生态环境领域 合作交流项目制定情况的汇报

办公室(政策法规处)

2022 年 12 月,《上海市与三明市对口合作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正式出台,提出了坚持生态保护修复,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等 6 项重点任务,同时明确浦东新区对口合作三明永安市与大田县。同年 3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与永安市对口合作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上海市浦东新区与大田县对口合作行动计划(2023—2025 年)》正式印发,明确我局牵头"加强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技术合作""共同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等合作内容事项。

一、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情况

2023年,永安市、大田县生态环境领域相关部门与我局相继 开展了多次互访交流、项目合作,也逐步形成包括"永安龙头国 家湿地公园保护中心与九段沙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事务中心战 略合作协议""林业对口合作与交流框架协议书"在内的一批交流 成果。8月,局主要领导带队分别赴永安市、大田县进行对口合 作交流考察、调研。永安、大田两地生态环境部门本着与我局"优 势互补、互惠互利,双向赋能、双向奔赴"的原则提出部分合作交 流意向。 根据局主要领导"合作交流事项要项目化"的总体要求,办公室根据永安、大田两地提出的合作交流事项进行了梳理,形成了《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永安市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表(2023—2025年)》(以下简称永安合作交流项目表)《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大田县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表(2023—2025年)》(以下简称大田合作交流项目表),并征求各相关处室意见和分管领导意见,形成了目前的工作计划。

二、工作推进情况

(一) 永安市生态环境部门需要支持的事项

办公室根据与永安市座谈情况以及永安市提出的合作交流 意向,收集整理了"生态环境保护""拓展竹林产业市场""推广 海西汽车产品"等三大类共五项合作交流项目并分别征求相关处 室意见。各处室按要求细化工作内容分解成三年行动计划并报分 管领导同意。此外,永安市提出的"发动机关单位、食堂使用竹 家具、笋干产品"的合作交流意向。据绿林处反馈,此事项非我 局职能,建议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承办。以上意见均已反馈永安 市生态环境部门,他们均表示同意。此外,永安市生态环境局提 出新的需要支持的事项,希望"支持三明市永安环境监测实验室 及环境行政办公搬迁改造建设",希望 2023 年年内完成需求梳理, 2024 年 12 月改造项目建成(具体见附件 1)。

(二)大田县生态环境部门需要支持的事项

办公室根据与大田县座谈情况以及大田县提出的合作交流 意向,收集整理了"水环境保护""污水垃圾处理""土壤环境保 护""气候投融资""环境监测、环境执法能力提升""EOD项目""园区环境提升""双碳方案""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九大类十个合作事项。各处室按要求细化工作内容分解成三年行动计划并报分管领导同意。此外,大田县提出的"EOD项目"合作,据环保处反馈该项工作浦东并未开展,建议不纳入;"园区环境提升"项目,据环保处反馈,绿色园区由科经委牵头,建议由区科经委承办,建议不纳入。"双碳行动"项目,据环保处反馈,目前暂无合作交流计划,建议不纳入;"无废城市创建"项目,据督察处反馈,该项工作浦东非试点区域,启动较晚,无废细胞创建尚未开始,建议不纳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项目,根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相关案件的赔偿权利人是属地的省市人民政府,无实际案件进行合作,双方可以就案件办理经验展开交流,建议不纳入。(具体见附件2)。以上意见已反馈大田县生态环境部门,他们表示无意见。

以上汇报,请予审议。

- 附件: 1.《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永安市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表(2023-2025年)》
 - 2.《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大田县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表(2023-2025年)》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永安市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表(2023-2025年)

序号	事项	 对口合作交流内容 	预计完 成时间	2023年计划	2024年计划	2025年计划	事项推进情况	牵头领 导	牵头部 门	配合部门
1	加强生 态环境 保护	强化生态环境技术交流,做好污染防治技术的指导,帮助永安 市辖区空气监测网格 整合提升			按需求,梳理技术 支撑关键点,完成 技术帮扶,合作交 流。		2023年年内完成需求梳理。尽快开展需求沟通。	沈敏	环保处	监测站
2	拓展竹 林产业 市场	推动公园栈道等公共设施优先使用价制品		在环城生态公园带中探索试点应用	在环城生态公园带 等公园绿地中逐步 推开	在环城生态公园 带等公园绿地中 打造特色景观, 并推广应用	初步确定方向,探索试点应用	刘军	绿林处	基建处
		帮助竹博会办会,发 动行业企业参加竹博 会		根据永安方计划,支 持举办竹博会,及时 发动相关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等行业企业 参加竹博会	古持举办价博会	11176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刘军	绿林处	基建处
	推广海 西汽车 产品	持续关注海西城市建 筑垃圾车推广事宜, 帮助海西汽车开拓化 沪市场份额,深化浦 永汽车产业合作	2025年	进一步加强行业协作。埔岭汽车工废管委会同区废管进一步加强行业园中,并海西公司举行,推入,开展产品推广。	持续加强行业协作	持续加强行业协作	一是积极开展交流沟通。7月18日,区废管中心空局局积度交流沟通。7月18日,区废管中心容局和建建省三明市埔岭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汽集集团区管委会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汽车工程的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	薛加良	市卫废心	无

注: 1、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与永安市生态环境领域对口合作工作情况汇报》中提及的

[&]quot;发动机关单位、食堂使用竹家具、笋干等笋竹产品"事项,非我局职能,建议由机关事务管理局承办。

^{2、}永安市提出支持永安环境监测实验室及环境行政办公搬迁改造建设合作交流意向。希望2023年年内完成需求梳理,尽快开展需求沟通,2024年12月改造项目建成。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与大田县生态环境领域合作交流项目表(2023-2025年)

序号	事项	对口合作交流内容	预计完 成时间	2023年计划	2024年计划	2025年计划	事项推进情况	牵头领导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1	水环境	利用浦东的人才和技术优势,引进专家团队,在坑口水库饮用水源地和国控高才断面水质不稳定成因分析、修复治理上进行合作交流,以彻底解决存在的问题	2025年	考察"森兰湖水 生态修复工程 ",在生态长 治理技术及 管理等 方面进行 交流。	考察浦东新区生 态清洁小流域建 改成果,并就此方面展开交流。			刘贵平	水利处	
2	污水垃圾处理	学习借鉴浦东先进经验和技术优势, 引进浦东国有企业或者专家团队, 就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进行合作交流, 进一步提升垃圾处理 水平	2025. 1	启动交流对接工作,适对开展现场调研、交流医产业。 有工程 建立 强强 建立 强烈状, 建立 流对接机制。	在社上,在社上,在一个人,在一个人,在一个人,是对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	新要求,及时 共享发展理念、 管理模式、 先进经验等, 共同提升管理	无	薛加良	市容环卫处、废管中心	
		学习借鉴浦东先进经验和技术优势, 引进浦东国有企业或者专家团队, 就生活污水处理进行合作交流, 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水平	当前支持事元成		根据对方新需求提供支持	根据对方新需求提供支持	根据对方需求,提供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养护经验	刘贵平	供排水处	区供排水中心、各镇
3	土壤环 境保护	学习借鉴浦东在土壤治理方面先 进经验,在露天矿山生态修复、 尾矿库污染治理方面进行合作交 流,保障土壤环境安全	2024年	通, 具体介绍浦	加强与大田县沟 通,具体介绍浦 东开展的土壤污 染防治工作。		前期与大田相关人员对接, 告知浦东没有相关露天矿山 和尾矿库的修复工作经验。 后续如有其它建设用地土壤 污染状况治理修复的工作会 加强交流沟通。	沈敏	环保处	环境管理事务中心
4	1件投	学习借鉴浦东成功经验,在气候 投融资体系建设,以及气候投融 资项目策划、实施进行合作交流	2024年	加强与大田县沟 通,促进合作交 流。	加强与大田县沟通,促进合作交流。		与大田县工作人员保持联络,分享气候投融资最新资讯等。后续如有调研考察交流需要,将积极配合落实。	沈敏	环保处	环境管理 事务中心
5	境执法	学习借鉴浦东先进经验和技术优势, 在环境监测、环境执法等方面进行合作交流	2024年	与大田县沟通交 流,进一步梳理 需求,准备预算 资金,设备选型	采购仪器设备, 赠送仪器设备技 术帮扶,交流合 作。		2023年仪器设备资金申请,设备选型准备。2024年完成仪器设备采购,仪器设备使用培训,技术帮扶,合作交流。		环保处	监测站

6	EOD项目	引进浦东技术专家团队和国有企业,在EOD项目的策划以及项目的实施进行合作交流,解决环境治理投入不足、环境效益难以转化等瓶颈问题	环保处反馈: EOD项目浦东暂未开展过。
7	园区环境提升	学习借鉴浦东先进经验, 引进专业技术团队, 在"绿色园区""废水零直排区"建设方面进行合作交流,进一步提升园区品质	环保处反馈:绿色园区由科经委牵头,建议由区科经委承办。
8	"双碳"方案	学习借鉴浦东好的经验做法,引进技术专家团队,在大田"双碳"行动和"无废城市"创建方面进行合作	环保处反馈: "双碳"行动暂无合作交流计划; 督察处反馈: "无废城市"创建浦东非试点区域,启动较晚,无废细胞创建尚未开始。
9	生态坏	学习借鉴浦东的经验成果,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落实方面进行合作交流,推动大田县生态损害赔偿工作的深入开展	根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规定》"国务院授权的省级、市地级政府(包括直辖市所辖的区县级政府,下同)作为本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权利人。"双方无法合作办理具体损害赔偿案件,双方将积极就案件办理经验展开交流。